

2024年定远县高标准农田勘察设计项目（第二批）招标公告信息（电子招标投标）

招标条件	
项目名称	2024年定远县高标准农田勘察设计项目（第二批）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
批文名称及编号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预下达2024 年度全省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 皖农建函〔2023〕747 号
招标人	定远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业主	定远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项目出资比例	100%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招标项目名称	2024年定远县高标准农田勘察设计项目（第二批）
招标项目编号	czdygc202312-011
标段划分	2024年定远县高标准农田勘察设计项目（第二批）二标段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	czdygc202312-011-02
建设地点	定远县相关乡镇
建设规模	本项目设计内容约为13.25万亩高标农田初步设计方案，主要设计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高效节水等。设计费用上限为596.25万元，每标段设计约为3.35万亩，设计费约149.0625万元；（每个标段具体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投标单位可同时对四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能中一个标段，前一标段的中标候选人可以参加下一标段的评审但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合同估算价	约149.0625万元
计划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5个日历天内完成。
招标范围	2024年定远县高标准农田勘察设计项目（第二批）包括但不限于勘察（测）、实地测量（绘）、工程地质勘察、水文地质勘察、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实施方案（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规划图、工程概预算、项目计划表、项目实施时变更图等）、项目标段划分、提供各标段工程量清单及电子版并在图上标绘标段界限、项目区经纬度、拐点坐标、边界四至与高标准农田坐标、上图入库信息测绘、收集、整理等信息报备所需全部资料、设计交底、设备技术规范编制、技术指导等项目前期设计工作，新增耕地点、创新示范点、旱改水点的选择设计等；答疑、施工、验收过程中的跟踪服务。还应包括后续服务内容：初步设计文件的上报和审查期间、招标施工期间、竣工验收（配合施工单位完善工程竣工图及后续服务等工作）、上图入库及评价等各阶段的服务工作，协助业主单位编制2024年项目库项目建议书（每个标段项目建议书面积约3.35万亩）；提供农田监管系统手机APP数据；及项目施工及验收中需设计单位承担的其他事项等。
项目类别	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其他	/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或农林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工程类(或农林工程类) 中级及以上职称；本项目不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在滁州市区域内办理过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手续的原项目负责人作为拟任项目负责人参加投标。

信誉要求	1、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③投标人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且未被移除的； ④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⑤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⑥被滁州市县两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及公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 ⑦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 ⑧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期限内的。 ⑨被列入省级、市级农民工工资支付异常名录的施工企业，限制其参加全市范围内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投标；列入县级异常名录的施工企业，限制其参加本行政区域内房建和市政建设项目投标。 2、投标人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存在第1条信誉要求①-⑨项情形之一的，?接受□拒绝投标人投标。 备注：第1、2条按照附件1“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加强信用查询管理的通知”查询或承诺。
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多标段投标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3年12月8日17时00分至2023年12月29日08时30分。
获取方式	(1)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chuzhou.gov.cn/) 查阅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工作时间：工作日8:00-12:00,14:30-17:30）拨打0550-380170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2023年12月8日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9日08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的方式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	2023年12月29日08时30分
开标地点	定远县新行政服务中心三楼第一开标室（地址：定远县永康路与泉坞山路交叉口东侧 300 米）。
招标文件价格	0元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等网站发布。
投标人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请于2023年12月19日17时（投标截止10日）前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中心系统中进行异议，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雷、郝忠志；联系方式：0550-4288281、13855051017
投标保证金收取	
	?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每标段：2.9万元。（?本项

保证金收取	目对中小企业免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须均为中小企业。如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声明与事实不符，视其投标保证金评审不通过，并报监管部门处理；如中标后发现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有弄虚作假情形，监管部门将从重从严处理。) ☐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形式	支持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担保。
接收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银行转账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须投标截止时间前交纳完毕；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交易中心下列账户之一，投标保证金付款人的账户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接受汇票和结算卡汇入，以资金到账时间为确认保证金交纳完毕时间。 一标段： ①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安徽定远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 号：20000325027166600016775 ②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帐 号：10080985770001000101947 ③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帐 号：1313052138000149439 ④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账号：181217056944 二标段： ①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安徽定远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 号：20000325027166600016502 ②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帐 号：10080985770001000101948 ③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帐 号：1313052138000149563 ④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账 号：176717059651 三标段： ①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安徽定远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 号：20000325027166600016346 ②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帐 号：10080985770001000101949 ③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帐 号：1313052138000149687 ④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账 号：184229898715 四标段： ①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安徽定远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 号：20000325027166600016643 ②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帐 号：10080985770001000101950 ③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帐 号：1313052138000149714 ④户 名：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账 号：179729846235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交纳保证金时须在交易附言中注明：“2024年定远县高标准农田勘察设计项目（第二批）__标段”项目投标保证金。 各投标人请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载明的银行、账户汇入投标保证金，否则在开标时无法查询保证金是否到账将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采用电子保函的，投标人可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操作手册见“滁州市公共资

投标保证金要求	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通知公告”。为减轻投标人负担，鼓励优先使用电子保函形式。 2、采用纸质银行保函的，应为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采用纸质担保机构担保的，应为经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采用纸质保证保险的，应为保险公司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保证保险。 3、采用纸质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或担保机构担保）的，纸质保函原件扫描件须上传至投标文件资信证明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函的保证期截止时间不得早于该项目投标有效期的截止时间，否则招标人予以拒收。 5、注意事项： （1）投标人采用纸质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或担保机构担保）的，须提供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即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金融机构的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保证金缴纳材料进行核查。如提供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形式的，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查询途径进行查询核实并将是否存在异常情形的核实情况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记录。 （3）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结果公示发布前将其开具至本招标项目的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原件提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且原件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一致，如存在未按照规定提交或提交内容不一致，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发现弄虚作假的，招标人应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备注	1、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保证金由牵头人基本账户转入交易中心账户或由牵头人办理投标担保。 2、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条款仅针对在投标过程中未违反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第3.4.4项约定的投标人。如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存在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第3.4.4项约定情形，则无条件按招标人要求的金额、时间、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出现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3.4.4 项所列情形的，提供担保的银行、担保机构及保险机构将无条件向招标人支付保函所列的全部投标保证金金额，该支付行为视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投标人采用虚假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依法承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4、中小型企业的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上述企业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人相关承诺、声明及提供的材料认定。中标单位为中小企业的，中标公示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其他说明	
	1.本项目只接受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61.190.70.20/ahggfwpt-zhutiku）登记并进行信息确认提交的投标人投标，未登记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并登录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进行信息填写及确认提交；已办理过CA数字证书视为已在省库登记，进行信息更新及确认提交即可。办理流程为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中的“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及“市场主体登记”。相关服务电话：（1）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使用相关问题（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

重要说明	交、数字证书关联等)：010-86483801转5-2；(2) CA数字证书有关问题：安徽CA客服400-880-4959、0550-3019013(工作日),CFCA客服025-66085508、0550-3801669(工作日)；(3) 市场主体招标环节和投标环节系统使用问题：400-998-0000(8:00-21:00)、0550-3801701(工作日)。因未及时通过CA数字证书登录省主体库对相关信息进行补充完善并确认提交，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为保证系统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问题能够及时得到解决，请各主体在工作时间进行主体信息登记、更新、投标文件制作等相关操作。 2.请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参加本项目的程序(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投标人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文件及网上提问操作手册)。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人无须至开标现场进行解密，开标采取远程解密方式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远程解密方式：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滁州市“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https://ggzy.chuzhou.gov.cn/BidOpening,等待开标并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应的投标人解密等事项，无需到开标现场。采用本方式可以观看开标现场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具体操作方法见中心网站>服务指南>交易须知中的《滁州市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解密时间要求为：从本项目解密程序开始时计时，至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不得超过60分钟，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特别提示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均支持保函使用。以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当同时退还保证金本金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投标人应填写投标信息并下载招标文件，否则无法上传投标文件。 注：投标人如为联合体的，牵头人必须填写投标信息(包括联合体所有成员信息)并下载招标文件。 3.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请投标人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软件下载栏目点击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人需采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运行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投标人需注意更新，以免造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责任自负。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0550-3801701，4009980000。 4.如果过程中出现招标文件更改，应以最后发布的招标答疑澄清文件中的模板制作本项目最新投标文件。 5.投标人应当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制作成功后进行投标文件上传。 6.投标人须用CA数字证书盖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建议使用主锁。(如未办理CA数字证书请及时办理，网上办理和窗口办理均可。查看办理所需资料请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办事指南>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因未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7.请投标人注意加密投标文件CA数字证书的有效期，不在有效期的CA数字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8.投标人投标MAC地址一致或申请开具电子保函MAC地址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9.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的(依法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外)，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0.评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11.若存在不予退还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的情形，银行转账的，由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为收缴，递交保函的，由招标人予以追缴。 12.投标人以联合体名义投标的，其异议投诉应当由联合体全体成员共同提出。联合体成员单独进行异议投诉的，应当书面征得联合体其他成员同意，联合体成员

	之间投诉的除外。 13.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电话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并报告监管部门作不良行为处理和进一步调查。 14.注册地在安徽省内且未在安徽省外开展业务、省外无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可通过安徽政务服务网开具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或核查版）》代替《诚信投标承诺书》，信用报告出具有关问题可咨询滁州市信用办0550-3035032。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定远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人地址	定远县政务新区
招标人联系人	陈雷
招标人电话	0550-4288281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安徽龙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	定远县定城镇京东国际大厦A座504室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郝忠志
代理机构电话	13855051017